

2024 年度常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结论经开区基层公示流转单

(十月第三批)

序号	姓名	性别	年龄	身份证号码	失能等级	行政区	街道	社区、村(组)	参保区划
1	浦杏仙	女	102	320405*****0241	中度失能	经开区	戚墅堰街道	花苑社区居民委员会	武进区
2	钱坤大	男	74	320421*****441X	中度失能	经开区	戚墅堰街道	圩墩社区居民委员会	天宁区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常州市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失能评估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常医保待遇〔2021〕89号）文件规定，经综合评估，拟确定以上参保人员符合常州市长期护理保险重度或中度失能等级，已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官网公示，现在线下予以公示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后一周内与长护险受托经办机构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0519-86509896。

常州市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常州经开区分中心

2024 年 10 月 24 日

